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3,358万股，公司股东公开发售股份不超过2,000万股，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不超过3,358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42号文核准。经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主承销商”）协商决定本次发行数量为31,210,119股。

根据《关于加强新股发行监管的措施》（证监会公告[2014]4号文），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经协商一致，决定将原定于2014 年1月16日进行的网上、网下申购推迟至2014年2月11日，后续的发行时间表请参考于2014年1月14日刊登的《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在2014年2月11日网上、网下申购前三周内将连续发布《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投资风险特别公告》，公告时间分别为1月14日、1月27日和2月10日，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

本次发行将于2014年2月11日(T日)分别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和网下发行电子化平台实施。

发行人、保荐人（主承销商）特别提请投资者关注以下内容：

（一）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投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请投资者关注投资风险，审慎研判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做出投资决策。

（二）拟参与本次发行申购的投资者，须认真阅读2014年1月7日（T-7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招股意向书全文，特别是其中的“重大事项提示”及“风险因素”章节，充分了解发行人的各项风险因素，自行判断其经营状况及投资价值，并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发行人受到政治、经济、行业及经营管理水平的影响，经营状况可能会发生变化，由此可能导致的投资风险应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三）本次网下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自本次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流通。请投资者务必注意由于上市首日股票流通量增加导致的投资风险。

（四）本次发行价格为21元/股，可能存在估值过高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

1、与行业市盈率和可比上市公司对比分析

发行人主营业务为家庭建筑装饰设计、装饰施工、产品配套及全国性家装品牌特许经营，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发行人属于建筑业中的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E50）。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参考了中证指数网发布的各子行业市盈率情况。截止2014年1月10日（T-4日），中证指数发布的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E50）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26.24倍。本次发行价格21元/股对应的2012年摊薄后市盈率为38.32倍，高于建筑装饰行业平均市盈率，主要原因如下：

（1）发行人属于室内装饰行业中的家装行业，是细分领域中第一个上市的公司，目前A股还没有与其业务模式完全一致的企业。由于发行人品牌属性与家居企业有相似性和关联性，所以本次发行价格综合考虑了上述因素。

（2）发行人与传统建筑装饰企业存在业务模式、盈利模式、财务指标等方面差异较大，导致发行人的整体估值水平与可比公司的估值有一定差异。

一是业务模式差异较大。①目标客户差异。区别于传统建筑施工企业，发行人以个人消费者为主的客户构成，形成了一定的估值溢价。目前，中证指数发布的建筑装饰和其他建筑业（E50）的上市公司是主要面向企业客户（B2B）的传统建筑施工企业，其主要业务是提供办公建筑（如写字楼、政府部门办公室等），商业建筑（如商场、酒店等），旅游建筑（如旅馆饭店、娱乐场所等）等公共建筑装饰业务；传统建筑施工类上市公司的企业客户与发行人主要面向个人消费者（B2C）等散户的客户构成存在较大差异，即：发行人从事的家庭建筑装饰业务，提供个性化家居定制服务，相对于公共建筑装饰而言，发行人从事的家庭建筑装饰业务属于“零售业务”。因此，发行人以个人消费者等散户为主的客户构成，将受益于居民消费升级等积极因素带来了一定的估值溢价。②营销模式差异。发行人通过在全国开设分公司、大店、设计馆等方式连锁经营，营销主要是面向个人的“零售业务”；传统建筑施工企业主要以招投标获取业务。

二是盈利模式差异较大：①在产品毛利率方面，发行人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水平高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主要是由于发行人从事的家庭建筑装饰业务，提供个性化家居定制服务，根据市场情况和自身品牌议价能力进行产品报价；而可比上市公司业务结构侧重于公共建筑装饰业务，一般采取工程招投标等方式确定合同价格；②在工程款结算方面，发行人从事的家庭建筑装饰业务均采用预收款的形式，不存在垫资施工或客户欠款，资产负债率相对较低；而传统建筑装饰企业基本采用垫资施工的方式，可能存在大额欠款或坏账风险。③在财务指标上，家装企业和传统公共建筑装饰企业呈现较大的差异，在资产负债结构、毛利率、应收账款和存货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管理费用和营销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方面均存在较大的差异。

（3）发行人属于品牌消费类企业，盈利模式与索菲亚、德尔家居等家居企业相似，具有较高可比性和参考性。

发行人从事的家庭建筑装饰业务属于个人“家居消费”或“品牌消费”的范畴，发行人的盈利模式与索菲亚、德尔家居等家居企业相似，具有较高可比性和参考性。发行人提供家庭建筑装饰设计、装饰施工、产品配套等专业服务，其中产品配套是实现“有机的生活方式、有机的风格空间、有机的生活环境”的重要保障，发行人向消费者提供由全资子公司生产的木作产品（涉及内门、壁柜、厨柜、浴室柜、衣帽间、护墙板以及配套家具等）和整合来的配套软饰（涉及窗帘、活动家具、灯具、配饰等）等产品服务。2010年1月，“东易日盛”被国家工商总局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良好的品牌形象和较大的营销网络亦给发行人带来了一定的估值溢价。

综上所述，从细分行业看，发行人在精装修业务以及家装业务中的基础工程部分与金螳螂、洪涛股份、广田股份、亚厦股份、瑞和股份等建筑施工企业具有一定的相似度；而在目标客户、营销模式、盈利模式等方面与索菲亚、德尔家居等企业具有一定的相似度。以2012年每股收益及2014年1月10日（T-4日）股票收盘价计算，可比上市公司的2012年静态市盈率具体如下：

股票代码	上市公司	股票收盘价(元)	2012PE(倍)
建筑装饰行业可比上市公司2012年静态市盈率均值			23.86
002081	金螳螂	19.52	20.55
002325	洪涛股份	8.07	27.51
002375	亚厦股份	23.33	23.33
002482	广田股份	16.8	23.01
002620	瑞和股份	15.2	24.92
木材加工行业可比上市公司2012年静态市盈率		-	-
002631	德尔家居	15.69	34.87
家具制造行业可比上市公司2012年静态市盈率		-	-
002572	索菲亚	19.06	48.87

备注：上表中，股票收盘价为 2014 年1 月10 日（T-4日）可比上市公司股票收盘价。

资料来源：Wind资讯

本次发行价格21元/股对应的2012 年摊薄后市盈率为38.32倍，高于建筑装饰行业平均市盈率，高于建筑装饰行业可比上市公司2012 年静态市盈率均值23.86倍，略高于木材加工行业可比上市公司（德尔家居）2012年静态市盈率34.87倍，低于家具制造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索菲亚）2012年静态市盈率均值48.87倍。

2、与本次定价相关的其他重要数据

（1）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经过协商一致，决定将报价为21.01元及以上的申购报价作为最高报价部分予以剔除，对应剔除的申购量为198,820万股，占本次初步询价申购总量的46.91%。

（2）本次发行价格21元/股等于剔除前网下投资者全部报价的中位数21.00元/股，高于剔除前网下投资者全部报价的加权平均数20.71元/股，但低于剔除前公募基金报价中位数21.73元/股和公募基金报价的加权平均数21.63元/股。

（3）从有效报价对象入围情况来看，本次有效报价对象有16家，对应总申购量4,700万股，其中公募基金和社保基金的申购总量为2,240万股，公募基金和社保基金在入围申购量上占比为47.66%。公募基金和社保基金的有效报价家数为10家，占有效报价对象16家的比例为62.50%。

总体而言，本次发行市盈率高于行业平均市盈率，存在未来发行人估值水平向行业平均市盈率水平回归、股价下跌给新股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

3、提请投资者关注发行价格与网下投资者报价之间存在的差异，网下投资者报价情况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

4、本次发行有可能存在上市后跌破发行价的风险。投资者应当充分关注定价市场化蕴含的风险因素，知晓股票上市后可能跌破发行价，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强化价值投资理念，避免盲目炒作，监管机构、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均无法保证股票上市后不会跌破发行价格。

（五）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的计划资金需求量为46,073万元。按本次发行价格21元/股，发行31,210,119股，计算的预计募集资金量为65,541万元。其中新股发行24,120,476股，预计募集资金量50,653万元，扣除发行费用4,580万元，募集资金净额约为46,073万元，存在因取得募集资金导致净资产规模大幅度增加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模式、经营管理和风险控制能力、财务状况、盈利水平及股东长远利益产生重要影响的风险。发行人股东公开发售其所持股份7,089,643股，预计募集资金量14,888万元，发行人将不会获得本次老股转让部分所得资金。

（六）本次发行申购，任一投资者只能选择网下或者网上一种方式进行申购，所有参与网下报价、申购、配售的投资者均不得再参与网上申购；单个投资者只能使用一个合格账户进行申购，任何与上述规定相违背的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七）请投资者务必关注投资风险：若2014年2月11日（T日）出现网下申购不足，将中止本次发行；若T日出现网上申购不足，网上申购不足部分向网下回拨，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按照网下配售原则进行配售；认购不足的部分，由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八）本次发行结束后，需经深交所批准后，方能在深交所公开挂牌交易。如果未能获得批准，本次发行股份将无法上市，发行人将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给参与网上申购的投资者。

（九）发行人的所有股份均为可流通股，本次发行前的股份有限售期，有关限售承诺及限售期安排详见招股意向书。上述股份限售安排系相关股东基于发行人治理需要及经营管理的稳定性，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做出的自愿承诺。

（十）发行人经营业绩存在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公司从事的家庭建筑装饰业务存在季节性特征，容易受春节等传统节日、北方地区冬季寒冷、南方地区夏季炎热以及长江流域梅雨季节等影响，公司家装业务主要集中于华北、华东地区（2012年，公司来自华北、华东的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43.28%、25.97%），受上述节日及气候因素影响较大。由于公司各项费用在各季度相对平均，因此营业利润、净利润等经营业绩指标较营业收入季节性波动更大。公司主营业务以家庭装饰装修为主，季节性特征表现非常明显，突出表现为一季度净利润为亏损状态，上半年以及三季度营业利润与净利润一般略有盈余，甚至出现亏损的情况；全年业绩主要体现在第四季度。由于上述季节性特征，公司2014年一季度将会呈现净利润为负的情况。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时需特别注意发行人经营业绩的季节性波动。

（十一）房地产行业政策调控带来的风险

近年来，我国房地产行业经历了严厉的政策调控，为进一步加强和改善房地产市场调控，促进我国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国家先后颁布实施了一系列房地产政策。由于房地产行业调控政策的实施，短期内导致了房地产开发投资增速降低、商品房销售面积和销售额增速下降。2011年及2012年，全国房地产开发投资、商品房销售面积和销售额同比增速连续下跌。为了应对2013年房价涨幅较高的情况，2013年底，北京、上海、广州、武汉、南昌、沈阳、南京等多个城市陆续出台了进一步加强房地产调控的措施，包括加强限购、严格信贷、加强监管等具体措施。未来存在更多城市出台进一步调控措施或国家进一步加强房地产调控的可能性。房地产行业受调控政策影响较大，且相关调控政策的影响可能具有一定的滞后性，如果现有调控措施或国家出台更严格的房地产调控措施导致未来房地产开发投资、商品房成交量大幅下滑，而公司又未能及时有效应对，将导致公司施工面积持续萎缩，并进而导致公司盈利大幅下滑的风险。

（十二）受房地产行业周期影响的风险

家庭装饰行业与房地产行业的发展状况息息相关，房地产开发投资、房屋施工竣工面积、商品房成交量等直接影响家庭装饰行业的发展，而房地产行业具有较强的周期性，导致公司主营业务也具有一定的周期性。如果未来由于房地产行业周期性波动而出现房地产景气度、房屋竣工面积与商品房成交量大幅下降的情况，则家庭装饰行业将会出现大幅下滑的情形，公司业务亦将会受到较大不利影响，公司经营业绩存在出现大幅下降的风险。

（十三）宏观经济景气度变化的风险

房地产行业与宏观经济景气度密切相关，宏观经济景气度对房地产市场有着举足轻重的影响，而宏观经济本身具有周期性、波动性。目前，我国经济处于结构调整的转型过程中，经济增长幅度逐渐放缓，未来宏观经济的景气度面临一定的不确定性。一旦我国经济增幅大幅下滑，甚至受诸多因素的影响出现系统性的经济危机，房地产开发投资、房屋建筑施工与竣工面积、商品房成交量等将不可避免地出现不同程度的下滑，从而给公司的家庭装饰业务带来不利影响，导致公司经营业绩大幅波动。由于发行人所处行业对宏观经济景气度的敏感性，投资者需注意宏观经济景气度变化导致公司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十四）本投资风险特别公告并不保证揭示本次发行的全部投资风险，建议投资者充分深入了解证券市场的特点及蕴含的各项风险，理性评估自身风险承受能力，并根据自身经济实力和投资经验独立做出是否参与本次发行申购的决定。

发行人：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月27日

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投资风险特别公告（第二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2,5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49号文核准。本次发行的股票拟在深交所中小企业板上市。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经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总量为2,143.00万股，其中发行新股1,072.00万股，老股转让1,071.00万股。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经完成，拟定的发行价格为22.32元/股，对应的2012年摊薄后市盈率为23.34倍（2012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计算），高于中证指数有限公司发布的土木工程建筑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9.20倍）。

根据《关于加强新股发行监管的措施》（证监会公告[2014]4号文），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经协商一致，决定将原定于2014年1月17日进行的网上、网下申购推迟至2014年2月11日，后续的发行时间安排请参考于2014年1月16日刊登的《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初步询价结果及推迟发行公告》。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将在2014年2月11日网上、网下申购前三周内连续发布《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投资风险特别公告》，公告时间分别为1月16日、1月27日和2月10日，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

本次发行将于2014年2月11日（T日）分别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网下发行电子化平台实施。发行人和主承销商特别提请投资者关注以下内容：

1、中国证监会、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做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做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2、拟参与本次发行申购的投资者，须认真阅读2014年1月8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的《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意向书摘要》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招股意向书全文，特别是其中的“重大事项提示”及“风险因素”章节，充分了解发行人的各项风险因素，自行判断其经营状况及投资价值，并审慎做出投资决策。发行人受到政治、经济、行业及经营管理水平的影响，经营状况可能会发生变化，由此可能导致的投资风险应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3、本次网下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锁定安排，自本次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流通。请投资者务必注意由于上市首日股票流通量增加导致的投资风险。

4、本次发行价格为22.32元/股，可能存在估值过高给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

（1）与行业市盈率和可比上市公司对比分析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发行人属于建筑业中的土木工程建筑业（E48）。截至2014年1月14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证指数”）发布的土木工程建筑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为9.20倍。本次发行价格22.32元/股，对应的2012年摊薄后市盈率为23.34倍，高于土木工程建筑业的平均市盈率，主要原因如下：

①发行人主营业务为园林工程施工，与土木工程建筑业（E48）的多数上市公司主营业务不同，在盈利能力、成长性、净资产收益率等方面存在一定差异，导致估值水平有所不同。

首先，在中证指数发布的土木工程建筑业中，共计46家上市公司，包括中国建筑、中国交建、中国中铁、中国中冶、中国化学、中国水电、葛洲坝等上市公司。上述46家上市公司的主营业务主要为铁路、道路、隧道、桥梁、港口和工矿工程建筑等，与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有一定差别。在上述46家上市公司中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相似的仅有5家上市公司，仅占土木工程建筑业上市公司总家数的10.87%。

其次，由于发行人所在细分行业的行业特点，发行人所从事的园林工程施工行业的综合毛利率水平高于土木建筑行业整体的综合毛利率。2010年-2012年，园林工程行业的5家可比上市公司的平均毛利率约为30%，而土木工程建筑业整体平均毛利率约为17%。

此外，受益于我国城市化的进程以及建设“生态文明”、“生态城市”等因素的影响，发行人所处的园林工程施工行业的成长性高于土木建筑业整体行业的成长性。2010年-2012年，园林工程行业的5家可比上市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率平均约为65%，而土木工程建筑业46家上市公司的营业收入增长率平均约为23%。

最后，由于园林工程行业较高的利润率以及轻资产特点，发行人所处的园林工程行业的净资产收益率高于土木工程建筑业整体的净资产收益率。2010年-2012年，5家可比上市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平均约为26%，而同期土木工程建筑业46家上市公司的净资产收益率平均约为13%。综上所述，土木工程建筑业与发行人所处的细分子行业存在一定的差异。

②发行人主要从事园林工程施工、景观规划设计、绿化养护及苗木产销等业务。其中，园林工程施工是发行人的主要收入及利润来源。东方园林、棕榈园林、普邦园林、铁汉生态和蒙草抗旱5家上市公司与发行人的业务相似。在招股说明书中发行人将上述5家上市公司作为比较分析的对象，其估值水平具有一定参考意义。截至2014年1月14日，上述5家上市公司的市盈率情况如下表所示：

证券简称	最新静态市盈率	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
东方园林	27.79	30.52
棕榈园林	27.99	30.69
普邦园林	34.51	37.55
铁汉生态	37.75	39.14
蒙草抗旱	41.95	44.82
均值	34.00	36.54

注：参照中证指数发布的行业市盈率计算方法，上述市盈率计算方法如下：

1、最新静态市盈率=2014年1月14日公司总市值/2012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最近一个月公司市值的平均值/2012年度公司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均值为5家公司最新静态市盈率或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的简单算术加权平均值。

本次发行价格22.32元/股对应的2012年摊薄后市盈率为23.34倍，高于中证指数发布的土木工程建筑业最近一个月平均静态市盈率9.20倍；但低于5家可比上市公司的2012年静态市盈率。

（2）与本次定价相关的其他重要数据

根据初步询价情况，充分考虑投资者的申购情况、每个申购价格对应的市盈率、老股转让以及关联关系等因素，剔除初步询价中报价高于22.40元的部分以及报价为22.40元的部分配售对象的报价，剔除部分对应的拟申购数量为117,530万股，占所有网下投资者拟申购总量的25.73%。

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前，全部配售对象报价的中位数为21.50元，加权平均数为20.67元；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前，全部公募基金和社保基金报价的中位数为21.40元，加权平均数为19.93元。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全部配售对象报价的中位数为20.87元，加权平均数为18.39元；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全部公募基金和社保基金报价的中位数为21.31元，加权平均数为19.31元。

总体而言，本次发行市盈率高于行业平均市盈率，存在未来发行人估值水平向行业平均市盈率回归，股价下跌给新股投资者带来损失的风险。任何投资者如参与网上申购，均视为其已接受该发行价格，投资者若不认可本次发行定价方法和发行价格，建议不参与本次申购。

5、提请投资者关注本次发行价格与网下投资者的报价之间存在的差异，审慎研判本次发行定价的合理性，理性作出投资决策。网下投资者的报价情况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上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初步询价结果及推迟发行公告》。

6、发行人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总额为23,927.04万元。按本次发行价格22.32元/股、发行新股1,072.00万股计算的预计募集资金总额为23,927.04万元，扣除发行人分摊的发行承销费用2,927.04万元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21,000万元。发行人将全部发行新股募集资金投资于公司的主营业务。所有募集资金将存入募集资金专户，主承销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将与发行人一起对全部募集资金进行三方监管。

本次老股转让1,071万股，按发行价格22.32元/股计算，本次发行中老股转让所得资金总额为23,904.72万元，转让老股的股东分摊的承销费用为975.31万元。老股转让的所得资金不归发行人所有。

7、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人资产规模有所增加，将对发行人资金管理运营及内部控制提出更高要求，如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盈利能力不能实现同步增长，将对发行人的估值带来负面影响。

8、本次发行有可能出现上市后即跌破发行价的风险。投资者应当充分关注定价市场化蕴含的风险因素，知晓股票上市后可能跌破发行价，切实提高风险意识，强化价值投资理念，避免盲目炒作。监管机构、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均无法保证股票上市后不会跌破发行价格。

9、本次发行申购，任一配售对象只能选择网下或者网上其中一种方式进行申购，所有参与网下询价、申购、配售的配售对象均不能参与网上申购；单个投资者只能使用一个合格账户进行申购，任何与上述规定相违背的申购均为无效申购。

10、本次发行结束后，需经交易所批准后，方能在交易所公开挂牌交易。如果未能获得批准，本次发行股份将无法上市，发行人将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给参与网上申购的投资者。

11、请投资者务必关注投资者风险：若2014年2月11日（T日）出现网下申购不足，将中止发行；若T日出现网上申购不足，网上申购不足部分向网下回拨，由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按照网下配售原则进行配售；认购不足的部分由主承销商余额包销。

12、发行人、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郑重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者应坚持价值投资理念参与本次发行申购，凡参与申购的投资者均应认可发行人的投资价值，并希望分享发行人的成长成果；任何怀疑发行人是纯粹“圈钱”的投资者，应避免参与申购。

13、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我国的园林绿化行业作为一个新兴的朝阳行业，经过二十多年的持续发展，已日趋壮大并逐渐走向成熟，根据中国城市建设统计年报显示，目前，我国市政园林和地产景观园林各自的市场规模都在1,000亿元以上。但由于进入园林绿化行业的门槛相对较低、业务资质等级划分较粗等因素，导致行业内的从业企业数量众多、市场竞争比较激烈。

目前，发行人具有园林绿化壹级资质、设计专项甲级资质、城乡规划编制丙级资质、造林工程施工丙级资质和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资质等业务资质，主要从事市政园林工程和地产景观工程的景观规划设计、园林工程施工、绿化养护及苗木产销等业务，已形成“园林研发—苗木种植—景观规划设计—园林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养护”的完整产业链，业务经营区域已从华南、西南地区逐步扩展至华北、华中、西北等地区，已经具备了从事大型园林工程施工和跨区域经营的能力。虽然与园林绿化行业其他企业相比，发行人在资产规模、经营业绩、业务水平、市场品牌等方面位居行业前列，具有明显的竞争优势，拥有一定的市场地位和市场影响力，但是随着今后市场化程度的不断加深和行业管理体制的逐步完善，园林绿化行业将出现新一轮的整合，优胜劣汰的局面也将更加突出；同时由于行业集中度较低、企业数量众多、业务资质参差不齐等原因导致市场竞争不断加剧，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可能使公司的市场份额出现下降，并进一步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持续增长和盈利能力的稳步提升。

14、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导致的经营和财务风险。

发行人作为园林工程施工类企业，在工程项目实施过程中，根据项目进展的具体情况，需要分阶段先期支付投标保证金、预付款保函保证金、履约保函保证金、工程周转金以及质量保证金等相应款项，但在业务结算收款时，则需要按照项目具体进度向甲方或发包方进行分期结算、分期收款，先期支付资金不能完全收回影响了公司资金的流动性，同时，随着公司园林工程业务的快速发展，承建工程项目的不断增加，需要支付的资金数额也不断上升。2012年发行人开始采用BT模式承接部分市政园林工程项目，增加了公司当期经营性现金净流出，导致发行人报告期内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2010年度、2011年度、2012年度和2013年1-6月，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001.18万元、-4,002.69万元、-12,133.33万元和-3,768.98万元。

目前，发行人正处于高速发展时期，业务规模不断扩大。由于工程施工业务的“前期垫付、分期结算、分期收款”运营模式，使得发行人业务规模的扩张能力在一定程度上依赖于资金的周转状况，目前发行人主营业务产生现金的能力尚不能完全满足业务快速发展的需要。因此，如果甲方或发包方不能按时结算或及时付款，将影响公司的资金周转及使用效率，从而进一步影响公司工程施工业务的持续发展。

2010年末、2011年末、2012年末和2013年6月末，发行人的负债总额分别为16,021.27万元、33,872.63万元、54,046.04万元和69,986.85万元，其中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为或接近100%。如果今后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出现持续净流出的情况，将可能使公司面临一定的偿债风险。

15、应收账款比重较高导致坏账损失的风险。

发行人2010年末、2011年末、2012年末和2013年6月末的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11,376.30万元、18,985.63万元、25,406.61万元和28,010.38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34.07%、32.42%、29.20%和26.04%。应收账款在资产结构中的比重相对较高，与发行人所处的园林绿化行业以及主要从事园林工程施工业务有着密切关系。2010年度、2011年度、2012年度和2013年1-6月，发行人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5.42次、4.20次、3.17次和1.55次，随着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工程项目施工过程中的已结算未收回的应收款项出现明显增加，导致应收账款余额增长较快，使得应收账款周转率逐年降低。今后，随着发行人园林绿化施工业务规模的迅速增长，应收账款余额仍可能继续保持较高的水平。

尽管发行人2013年6月末应收账款余额中的67.36%账龄在一年以内，并且发行人在各期末对应收款项计提了相应的坏账准备，而且客户大多数为信誉状况较好的地方政府机构和国有基础设施建设投资主体，但是如果公司短期内应收账款大幅上升，客户出现财务状况恶化或无法按期付款的情况，将会使发行人面临坏账损失的风险，对资金周转和利润水平产生一定的不利影响。

16、快速扩张导致的经营管理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保持着持续快速发展，2010年度、2011年度和2012年度合并报表的营业收入分别为49,241.15万元、63,798.61万元和70,281.45万元，三年复合增长率为19.47%，营业收入保持了持续、稳定的增长。2013年1-6月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1,354.45万元，同比增长22.10%。截至2013年6月末，发行人的资产总额为107,572.78万元，员工总人数为772人。

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发展，特别是随着本次发行股票后募集资金的到位和募投项目的实施，发行人的资产、业务、人员等方面的规模都将迅速扩大，公司在发展战略、制度建设、运营管理、资金管理、内部控制建设、引进和留住优秀人才等方面都将面临更大的挑战。如果发行人的管理体系和管理水平不能很好地适应这种变化，不能及时建立和执行完善的管理体系和内部控制制度，将会导致发行人的管理费用增长幅度超过收入的增长幅度，将会对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未来发展带来不利的影响。

17、本特别风险提示并不保证揭示本次发行的全部投资风险，提示和建议投资者充分深入地了解证券市场蕴含的各项风险，根据自身经济实力、投资经验、风险和心理承受能力独立做出是否参与本次发行申购的决定。

发行人：岭南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月27日

上海安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上海安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14年1月2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的五家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证网（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ecutimes.com）、中国资本证券网（www.ccstock.cn），供投资者查阅。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安硕信息

（二）股票代码：300380

（三）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6,872万股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1,718万股（其中发行新股872万股，老股转让846万股），均自上市之日起开始上市交易。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三、联系方式

发行人：上海安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杨浦区国泰路11号2308室

联系人：曹丰

电话：021-5513 7223

传真：021-6510 8010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81号华贸中心1号写字楼22层

联系人：崔学良、张国峰

电话：010-5902 6600

传真：010-5902 6670

发行人：上海安硕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月27日

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公告书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同意，本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14年1月28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上市公告书全文和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全文披露于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中证网（www.cs.com.cn）、中国证券网（www.cnstock.com）、证券时报网（www.secutimes.com）、中国资本证券网（www.ccstock.cn），供投资者查阅。

一、上市概况

（一）股票简称：东方通

（二）股票代码：300379

（三）首次公开发行后总股本：5,143.3181万股

（四）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1,285.8296万股（其中发行新股643.3181万股，老股转让642.5115万股），均自上市之日起开始上市交易。

二、风险提示

本公司股票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业绩不稳定、经营风险高、退市风险大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三、联系方式

（一）发行人的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

发行人：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彩和坊路10号1+1大厦三层

联系人：徐少璞、韩静

电话：010-82652668

传真：010-82652226

（二）保荐人（主承销商）及保荐代表人的联系地址及联系电话

保荐人（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兴盛街6号国信证券大厦

保荐代表人：李兴刚、周志林

电话：010-88005100

传真：010-88005108

发行人：北京东方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1月27日

“平安财富证券类信托产品排行榜”点评

平安财富证券类信托产品2014年1月榜单

数据截止日期：2013年12月31日

平安财富系列	最新累计净值 2013-12-31	产品综合排名	投资管理公司	证券信托产品星级
投资精英之重阳	160.83	第一名	重阳	★★★★★
明曜启明1期	132.20	第二名	明曜	★★★★★
金御安远1号	111.44	第三名	中金	★★★★★
投资精英之汇利	132.55	第四名	汇利	★★★★★
投资精英之星石	112.82	第五名	星石	★★★★★
金蕴16期(银杏)	105.03	第六名	银杏	★★★★★
金樽1期	90.37	第七名	平安信托	★★★★
投资精英之朱雀	123.97	第八名	朱雀	★★★★
金蕴21(泓璞1号)	121.12	第九名	泓璞	★★★★
价值投资一期	226.18	第十名	惠理	★★★★
黄金组合1期1号	114.43	第十一名	平安信托	★★★★
从容优势一期	143.64	第十二名	从容	★★★★
尊越	89.02	第十三名	平安信托	★★★★
投资精英之云程泰	112.64	第十四名	云程泰	★★★★
金鹏1期	91.35	第十五名	平安信托	★★★★
投资精英之淡水泉	123.93	第十六名	淡水泉	★★★★
Lighthorse稳健成长	239.15	第十七名	天马	★★★★

平安财富证券信托产品投资管理公司评级	
投资管理公司名称	投资管理公司星级
重阳	★★★★★
中金	★★★★★
汇利	★★★★★
星石	★★★★★
信璞	★★★★★
惠理	★★★★★
淡水泉	★★★★
朱雀	★★★★
明曜	★★★★
展博	★★★★
云程泰	★★★★
尚雅	★★★★
银杏	★★★★
鼎锋	★★★★
平安信托	★★★★
泓璞	★★★★

注：榜单评级范围为平安信托平台上所有证券信托产品，星级越高，星数越多，评级越高。部分产品（投资管理公司）因数据不充分或观察时间不足，未达到评级数据要求，不参与评级。4星以下产品（投资管理公司）评级暂不公布。对于同一投资管理公司管理的完全复制型私募基金产品，仅保留了其中历史业绩最长或者最具有代表性的一支基金产品。

榜单产品所代表的相关完全复制型基金产品为：投资精英之淡水泉——淡水泉2008、淡水泉一至十期、中国机会一至三期；投资精英之武当——武当二期；投资精英之朱雀——朱雀二期。

免责声明：

1、本资料所引用数据均来源于公开渠道，部分数据由平安信托交易资讯提供，我公司力求资料内容、引用数据的客观与公正，但不对所引用数据的准确性和完整性作出任何明示或默示的承诺及保证。

2、本资料仅作为平安信托客户服务参考信息，其内容不构成任何要约、承